

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 
藏书章

女兵十

謝冰瑩

502

重慶紅藍出版社

324-2-11

第一章 來到了上海

這是使  
最傷腦筋的一件  
重慶紅藍出版社

女兵十年

謝冰瑩

第一章 革命與社會

## 第四次逃奔



我做了傀儡戲的主角，一幕有趣的悲喜劇，終於開演了。

這並不是我投降了封建社會，也不是爲着好奇心的驅使，故意要玩這一套把戲，而是我看到母親太苦了，我可憐她，不忍使她太傷心，願意給她一點暫時的安慰。當然，最大的原因，還是在我根本認清楚了，革命是不擇手段的，只要最後的目的能夠達到，短時的忍痛犧牲，是沒有什麼不可以的。

誰相信呢？我竟做起新娘子來了！到現在回想起來，我只覺得有趣，好玩，一點也不覺得那是一種曾經我認爲最痛心，最恥辱的投降了封建社會的行爲。

唉！真要咀咒鄉間的偏僻，連攝影師都找不到一個，如果把我那天戴鳳冠，披紅紗，坐花轎子的照片攝下來，我想比我所描寫的一定要有趣萬倍。

我穿的是一件淡藍色的綢衣，裙子是黑緞的，比做學生時穿的要低很多，一雙綉花的紅緞鞋，只許新婚的那天穿，第二天就只能送給別人用，這是我們鄉下的風俗，說這雙鞋會踏破一切不幸的遭遇，但在另一方面，却有很多人搶着穿這一雙「吉利鞋」真是可笑的矛盾。

我的頭髮，雖然蓄了半年，但仍然是那麼短短地不能覆額，這是使母親最傷腦筋的一件

事，被讀來替我開臉（註一）裝飾的就是孺的母親。她在用香油把我的頭髮梳得亮光光之後，就開始替我畫眉，施起胭脂水粉來。

「這些都用不到，度嫂嫂，讓我保持着本來面目吧。」  
我嚴肅地說著，很不客氣地推開了她的手。

「無論誰在做新娘的這一天，照例都要來這麼一套的，何況你這個漂亮的新娘，如果再加上些胭脂水粉，簡直像仙女下凡呢，哈哈！」

我知道這是她諷刺我的話，因為我的皮膚在當兵時早就曬黑了的，而且兩頰上已有少數黑斑，她要替我施粉，無非爲的要使我成爲舞台上的丑角，我覺得太受侮辱了，始終堅決地拒絕了她的好意；倒是勸親聰明，她連忙說着：

「好的，好的，就讓她本來面目吧，自然之美，比人工美還要可愛得多呢。」

於是這一場爭執，總算和平地解決了。戴上笨重的鳳冠，披上太紅的綢巾，整個的頭部都被罩着了，視線從綢巾裏透出去，一切都是渾紅的。度嫂像牽瞎子似的挽着我走到堂屋，先參拜天地祖宗，再拜別父母及其他的親族。

普通一班新娘子上轎，都是先要哭紅眼睛，纔算是個多情的姑娘。我本來可以不哭的，因為我對於這充滿了封建思想的家庭，不但沒有絲毫留戀，而且我十二分痛恨她的，自然沒有眼淚可流；但是不知怎的，在上轎門的一刹那，聽到姐姐和嫂嫂他們的哭聲，我也不知不覺地痛哭起來了，而且這哭聲一直繼續到十餘里外，與其說這哭是爲了悲傷我自己，毋寧說

我是在追悼封建勢力的滅亡，在哀哭母親將從此看不見她的愛女了。

轎子由四個人抬，門是鎖好了的，四面都用紅綢子遮着，每經過有村落或者市鎮的地方，必定放鞭炮，要求放下轎來看新娘。最討厭的是有些不講理的女人，她揭開轎頂，一半就把你低着的頭捧起來，說着各種各樣批評新娘子的話，好幾次，我想伸手刮她兩個耳光，但又怕鬧出事來阻礙了那些浩浩蕩蕩的行列，只好忍受着說一聲：

「請不要動手，你們儘管用眼睛看好了。」

「好傢伙，你這新娘惡死了！」

有時聽到她們的回答，我忍不住暗笑起來。

由我家到蕭家，共有三十里路程，要經過許多小市鎮和山坡，那天光就拾廢錢的人就有八十多人，其餘加上抬轎子的，音樂隊，總計不下一百五十餘人，一路吹吹打打，倒也十分熱鬧。我坐在轎子裏，把綢巾揭開，用吊在胸前的小鏡子照了一照，覺得自己完全變成了戲台上的丑角，我幾乎要笑出聲來，再看看這雙曾經穿過四個月草鞋底脚，如今却穿上了綉花鞋，實在太看不順眼，尤其這雙握過槍柄的手，如今套上這些金戒指，玉手鐲一類的東西，真是感到無聊，最討厭的，還是扣子上掛着那兩個一斤多重的古銅錢——她們說這些古錢就是照妖鏡，帶着可以驅除一切邪魔的，壓得我簡直抬不起頭來。

坐在轎裏，有時我的心情很平靜，覺得這些有節奏，敲着打着的音樂，非常好聽，這是一個難得的機會，我應該靜靜地欣賞，不要想到別的事情，但這只是一刹那的感覺，另一種心

情又來襲擊我：

「爲什麼不從那裏要一枝手槍，假若今天我突然從轎裏放起槍來，一切人都會駭得魂飛魄散，狗頭鼠竄，那時我不是可以從容地逃走了嗎？」

「——最好在他們舉行「拜堂」儀式的時候，我突然從人叢中跑出來站到桌子上去，用演說的聲音和姿勢，痛罵他們一頓，也可發洩發洩胸中的悶氣。」

「——最麻煩的恐怕還是今天晚上的這一關難過，如果對方是個不講理的野蠻者，說不定今夜就有慘劇發生。」

「——是的，爲了我未來光明的前途，目前一切痛苦我都能忍受，但假使他強逼我成婚呢？不！我絕對不能忍受，我要反抗，我不能做這種無謂的犧牲。處女的貞操，不能爲一個與他毫無愛情的男人而犧牲，我要反抗，我寧可和他拚命，都不能屈服的！」

「——逃，也許此後更困難了，但我應該隨時觀察環境，運用我的聰明，我相信只要有決心，有勇氣，終有達到目的的一天，千萬不要害怕，不要灰心，以你的機警和勇敢，難道還會失敗嗎？」

在所有的人都以爲我到底還是投降了舊禮教的時候，我却又在計劃着我第四次的逃奔。紅轎抬進了蕭家的門，鞭炮響得更熱鬧了，這時任我如何鎮靜，也禁不住心頭亂跳。

一位四十多歲的穿着新衣的女人，開了轎門把我攙出來，先在華初的屋子裏坐了一會，然後再鳴炮「拜堂」。

華初是媒婆的女兒，她曾經隨着她的母親在大同女校唸過書，我很喜歡她，一見面就談起話來，使得許多觀衆都稀奇，她口說：「到底是當過兵來的新娘子不同，大大方方，一點也不害羞。」

我沒有違背他們的意思，也不使送我來的父親，受到難堪，我完全像一個木偶，任他們搬出演戲，只有三跪九叩首的儀式，我用三鞠躬來代替，其餘按照他們要我表演的節目，一一都做到了。

「到底是讀過書來的明理，并不反對這種舊的結婚儀式呢！」

蕭明的父親很高興地向別人誇耀着說。

夜，在熱鬧的空氣中來臨了。房子裏擠滿了鬧新房的來賓，照例沒有女人參加，只有兩個五六歲的小姑娘，夾在他們裏面湊熱鬧。在這一群人當中，有一半是親戚，一半是蕭明的同學，我用了很巧妙的方法應付他們，起初任他們如何瞎鬧，我總置之不理，像一塊木頭似的不說也不笑，等到他們說那些使我討厭的無聊話底時候，我便扳起鐵一般的面孔來大大地教訓他們一頓，結果他們感到沒趣，不到十二點，就大家自動地溜走了。

我故意把燈芯弄得很小，房子裏顯得黑壓壓陰森，我坐在將要熄滅的火爐邊，默默地想着蕭明方纔一個人溜出去，許多人追趕的一幕，從他那勉強苦笑的表情上看來，可以知道他的心也是很苦痛的。唉！可憐的弱者，爲什麼你要回來呢？

他像幽靈似的，輕輕地推開門進來了，我的視線仍然注視着火，頭低得幾乎要碰着膝蓋。

了，他用火鉗添了些炭在爐子裏後，就坐在我的旁邊。

「今天太委屈你了，不要難過吧，遇着這樣頑固的家庭，也真沒有辦法。」

他的聲音是悽慘而顫抖着的，這時我倒有點可憐他起來。  
「本來社會就是一個大舞台，人生就是一幕悠長的戲劇，每個人都都像舞台上的演員，有時演喜劇，有時演悲劇，不管這主演者認為這劇是值得演或不值得演，只要劇中的情節不論是現在或者將來，能够使觀眾受到刺激，得到教訓的都可搬上舞台來演。」

我像說教似的回答他。

「那麼，我們今天演的戲是悲劇呢，還是喜劇？」

「在你看來自然是悲劇，但我看却是喜劇呢？」

「這話怎麼講？難道你始終要想逃走嗎？」

「對不起，我們還是平心靜氣地談談怎樣結束這幕傀儡戲吧。」

足足有十分鐘，兩人都沉默着，連一聲輕微的嘆息都沒有。到底是我的頭腦清醒，我開始把沒有愛情而結成夫婦的苦痛從頭至尾又詳細地說了一遍，起初他像很同情我似的點頭，但等到要他表示意見時他卻堅決地說：

「你對我沒有愛情，也許因為我沒有和你一同去參加北伐的原故，但我是從小就愛着你的，我不能離開你，隨你用什麼冷淡殘酷的手段對待我，我始終是熱愛着你的。」

「愛情不能帶有絲毫的強迫性，她是絕對自由的，不能強迫一對沒有愛情的男女結合，

也不能強迫一對有愛情的男女離開。你愛我？那是你的自由，我不愛你也是我的自由，我不能禁止你不愛我，正如無法勉強我愛你一般，但為我們的前途打算，還是很理智地解除婚約，你去娶一個你理想中的妻子，她能永遠地安慰你幫助你成家立業，我去和我理想中的愛人結婚，過着甜美幸福的生活。這樣，對個人對國家都有好處，不要固執着你的見解，而誤了兩人的前途。」

整整地談判了一夜，仍然沒有結果。外面有幾個人偷聽，但我們都是用的長沙話，那些鄉下女人是聽不出什麼來的。

第二夜，仍然沒有睡，繼續談論個有關終身大事的問題。

他的母親，開始責備他了，說他太蠢，不應該把寶貴的時光，犧牲在談話上面。

「她既然坐紅轎子來到了我的家，那麼生是蕭家的人，死是蕭家的鬼，你是她的丈夫，要怎樣，就怎樣，難道她還敢有什麼不服從的嗎？只有死貓爛讓老鼠子從牠的嘴邊逃掉。」

說良心話，蕭明是個善良的人，他並不兇惡，也不想強迫我成婚，他了解我的個性，了解我的思想和堅強的意志，知道如果用壓迫的手段對待我，只有把問題鬧得更嚴重，更難解決。

「難道你說的這樣無情嗎？我們連朋友的感情都够不上嗎？我不是強盜，更不是猛虎，我不會吃掉你或傷害你的！請你相信，我是絕對地愛護你的名譽，愛護你的前途的，但你不給我一點愛情的安慰嗎？即使你可憐我，施捨給我一點點愛情，我也需要，不，即使是你不給我一點點愛情的安慰嗎？即使你可憐我，施捨給我一點點愛情，我也需要，不，即使是你

暫時欺騙我的愛情，我也需要！嗚，你真的這麼殘忍嗎？……」

他說着，亮晶晶的淚珠從他臉上流下來了，我看了雖然有些可憐他，但堅強的意志，絲毫也不為他的眼淚動搖。

「愛情不能施捨，更不能欺騙！我可以把你當做我的好朋友，但我絕不能給你超乎友誼的愛情。我不能犧牲我的主張，不能做你的妻子，你如果想要享受人間的幸福，就請趕快和我解除婚約，另娶一個女人吧！」

他的淚越流越多，我遞給他一塊手帕，他擦了後又退還給我。

唉！真是一幕悲劇呢，但我無論如何也不能使他變成喜劇。

「如果你沒有來到我家就解除婚約，還沒有什麼關係，現在我們已拜過天地祖宗了，他們正在歡天喜地為我們慶祝，你的父親也還在這裏，倘若真的發生離婚事件，不太使我的面子難看嗎？我即使能够忍受，我的父母也一定不容應的！一個好好的新媳婦，剛接上門來就跑掉了。你要我的父母此後如何做人？何況你這一走，對於你的父母，以及自己的名譽，也有很大的損失，倒不如我們勉強同居一個時期，等到了實在不能忍受時再說吧。」

聽了他這段話，我對他無形中起了一種很大的反感，知道所謂什麼面子名譽也者，不過是他在想苟延殘喘勢力的殘喘，但這時並不和他爭辯，我的腦筋突然變得聰明起來，真的，我不應該老是那麼硬幹下去，為了達到最後的目的，現在不妨運用一點政治手腕，於是就誠懇地答應他：

「好的，暫時忍受着吧，問題總有辦法解決的。」

第三天，父親回去了，他已經知道我們兩晚來都沒有睡覺，整夜都在討論那個問題，但他假裝不知道，臨別時特地來我房裏坐了一刻，他再三地囑咐我：

「再不要鬧出什麼事來了，安心地住下去吧，過了年，你就可以到大同女校去教書」。

末了，又對蕭明說：

「你是知道的，她的個性很強，你將就一點吧。」

送別父親走後，我回到房裏忽然大哭起來，連自己也不知道今天怎麼感情衝到得那麼厲害，我害怕從此再也看不見父親了。平心而論，父親到底是愛我的，不像母親頑固不講理；越和越離過，終于迷迷糊糊地哭昏了。

這一夜，我的精神再也支持不住了，就鋪開那條翠綠的綢被和衣而睡，留下那床大紅的緞被給蕭明用，我像偵探似的等着觀察他個人的動作，出乎意外地他是那樣尊重我的性格和自由，他悄悄地睡覺了，我一面感激他，一面覺得他也應該如此的。

但是他這樣做，是另有目的的，他知道我在裏奮鬥了半年，接連着逃走三次，精神上受的刺激太多，如果再不順着我的意志，一定會鬧出可怕的慘劇來。

故鄉的風俗，新婚後三日，新郎新婦要雙雙回到娘家，這叫做「回門」。在家住了兩天，母親一點也不知道我和蕭明只是名義上的夫妻。兩天後，又回到了蕭家。這時正是舊曆的新年，幾乎每天都有人請吃飯，一天到晚，都是那麼忙忙碌碌地過日子，蕭明是在用一種歡

納方法對付我，他有他的自信力，以為只要暫時犧牲一下，我終久是屬於他的。

由長沙打來兩個催他去的電報，（那時他在汽車路局服務）他母親堅決地挽留不許他走，但他知道在家只有痛苦受，何不跑出去讓我不將來有一天自動地去找他，自然這是他的夢想，但由此也可知他用心之苦。

「我是絕對尊重你的自由，我正像你一樣被家庭逼迫着不能不回來演這一幕戲，現在一切由你去處置吧，反正我是永遠地愛着你的。」

當他臨別的夜晚上這樣向我說時，我決定同他一路走，他母親生怕我在半路逃走了，無論如何不答應。我爲了要實現以退爲進的計劃，索性就順從她的意思，決定好好地在家做一個賢良的媳婦。

事情決不是我想的那麼簡單，蕭明的不侵犯我，給與我暫時的自主，原來是有極大的作用的，他在走前，把看守我的責任，鄭重地交給他的母親。那位老太太，在表面上看來，的確是很慈祥的，但實際他的厲害，並不亞於我的母親。他藉口就心我寂寞，找一個小姑娘來陪我睡。即使我去廁所，小姑娘也要跟着，真是討厭極了。還有比這更氣人的，有一天晚上，我因失眠想開了門出去看月亮，誰知門被鎖着了。但我並不驚訝，我覺得這只是鄉下人的愚蠢，可憐。能鎖住我的軀殼，不能鎖住我的靈魂。一顆愛好自由的心時時都在天外飄盪，不過家庭監獄的滋味，我又第二次嘗到了。

我完全改變了生活的方式，極力模仿鄉下人的一舉一動，整天幫着他們喂豬，養雞，掃

地，只有生爐子這件工作，學了好幾次都失敗了，然而老太太并不加以責備，有時聽見收拾銀篋來洗時，她連忙說着體貼的話：

「你在學校從來沒有做過這些事的，少操點心好了，你還是個新娘子，不做事也沒有人敢說話的。」

雖然蕭家是個土財主，也像我家一樣只僱男工不用女僕，因此做飯洗衣一類的事情，都是自己動手，好在我是從小就勞動慣了的，一點也不感到辛苦。

短短地一週的生活，過得非常平靜而自然，我是抱着奮鬥到底的決心，在忍受着目前的遭遇，媒婆每天都到老太太那邊來坐，有次她特地提高了嗓子說着誇耀的話：

「我早就說過的，新娘子過了門就好了，你瞧，有誰比得上她的能幹！不但文武雙全，連家庭的瑣事，她也件件都會，真不知你老前世修了多少佛，纔得到這麼一個好媳婦。」

「哈哈，這還要感謝你，我們真沒想到她也會治家呢。」

「唉！不得了，不得了，土匪來了，趕快逃呵！」

有一天，剛吃早飯，忽然聽到外面人聲鼎沸，跑出來一看，只見有的提著箱子鋪蓋，有的扶老携幼，叫的叫，哭的哭，忽忽忙忙地向後面的山坡上奔去。我只將一本日記塞在口袋裏，鎖上門就跟着他們一起逃難，老太太和蕭明的嫂嫂都是小脚，走一步要退回兩步，真是可憐極了，我這時右手扶着老太太，左手牽着一個孩子，好容易走到了莊家的一個佃戶家。

裏休息。從那些密密的竹林裏，很清楚地看見土匪在村莊來去，至少也有三四十人。」

「完了，完了，你的嫁奩都要被劫了，唉！一點也沒有搬出來。」

老太太著急得全身發抖，我連忙安慰她：「俗話說，留得青山在，不怕沒柴燒，只要人逃出來了，東西丟了不要緊的。她又掛念着她病的丈夫和那個正在生產的三媳婦，我爲着要安慰她，就於土匪退後十多分鐘，冒險走下山來看護病人和產婦。老太太滿以爲我趁着兵慌馬亂的時候會逃走的，回來一看，那知我正在爲他們準備午餐。」

「嗚嗚實在太好了，逃難的時候，她處處關顧我們，自己餓着肚子，連忙向莊家買了雞蛋來煮給我們吃；知道我掛念你和三媳婦不能逃走，又悄悄地跑下山來；不怕翻難，不怕危險，真是個有情義有俠氣的人。」

老太太很興奮而又感動地向她的丈夫說着稱讚我的話，這時我倒覺得慚愧起來。

從這次以後，我在蕭家建立了很好的信譽，老太太和全家大小小的人都喜歡我，信任我，也不害怕我發生意外，自然，門上的鎖早就取消了，小姑娘再也不做我的義務侍從。我知道時候已到，先把路費準備好，只要我得到一個比較妥當的機會，就可實現我的願望了。

機會實在再湊巧也沒有，正在想着不知要採取什麼方式逃走纔適當的時候，突然我父親着人送來一紙聘書，打開一看，是大同女校的吳校長聘我去當六年級級任的信。我喜得全身每一個細胞都跳起來，忙把飯菜給工人吃了打發他走後，就拿着聘書向蕭明的父親請示。

「方纔我父親特地着工人送來大同女校的聘書，吳校長找我去當級任，每年有二百四十

元的進款，那邊離家還很近，我可常常回家來照料兩位老人家，何況一年至少也可省下二百元來買點補品孝敬你們，因此我特地來徵求你老人家的意見，不知道可否允許我去。

「你讓她去不去？蕭明那孩子該不至於反對吧！」

「他有什麼可反對的！教書是好事，何況又是嗚岡的母校，今天親家翁（註二）特地着人送聘書來，自然不好拒絕不去。」

我真不知要說什麼話來感謝這兩位老人家，他們很放心地答應我走了。

是一個明朗的春天早晨，太陽剛從雲端裏露出半個臉來，我便收拾好了行裝，孩子們都用留戀的眼光望着我問：

「媽媽，你幾時回來？」

淘氣的華初也蓬亂着頭髮來送行，她說了一句令我不高興的話：「媽媽，你該不會一去不復返吧？」

「瞎說，我一個月會回來兩次的。」

老太太並沒有留意我們的話，只忙着煮雞蛋，炒豆子給我帶到路上去吃。

「再見吧，媽！」

當我跳上驢子，用最親切的聲音叫喚這一聲「媽」時，我發現老太太在用袖子擦她的眼睛。

「噢！可憐的老太太，你將永遠見不到你那名義上的媳婦了。」

我也有編感到惜別的難過，但不到五分鐘，我又爲自己那快要降臨的光明前途而微笑了。

我去的太早，學校還沒開課，除了兩個校工之外，教員學生一個也沒有來。

唉！機會實在太妙了，難道這是上帝特地爲我預備着的嗎？

對着那所空洞洞的房子，我快樂得連眼淚都流出來了。

從校工那裏得到一個關於校長明天就要由鄉下回來的消息，我想，要走最好就在今夜，如果他來就麻煩了；一來我們過去是老同學，這次他要我擔任畢業班的級任，自然是希望我至少能教完這一學期，若是我還沒有教就開小差，不但對不起他，而且還家如果找他，又怎麼辦呢？再則我在他來了之後逃走，即使他不着人來追趕，至少也會把這消息通知我家或蕭家的。

走罷，再不能容許我猶豫了。

就在這天晚上，我親自去僱了兩個年富力壯的轎夫來，趁着黑夜從錫鑛山那邊繞着小路向長沙進發。

再見吧，故鄉！不到我獲得了最後的勝利，永遠也不再投向你懷抱裏來！

「註一」把臉上的汗毛除盡，叫做開臉。

「註二」剃髮翁，就是指我父親。

## 最緊張的一夜

好容易從家裏逃到了長沙，不幸的命運又開始了！我坐過車了也當過小學教員，爲了環境太惡劣，我必須離開湖南到上海去，明知前途很渺茫，但在當時除了這一條出路外，似乎沒有第二條路子可走。

愛珍，是一個剛滿十六歲的小姑娘，他的父親不但在新化有聲望，而且在湖南教育界也是相當有名的人物，他創辦了一所中學和一所小學，愛珍是他的大女兒，得得祖母的寵愛，她是個熱情的姑娘，曾經和一位藝術教員發生了戀愛，但那位先生不久便離開長沙到別處去了，害得這位多情的姑娘曾經投河自殺過一次，經一位漁翁撈救以後，愛珍的父親便感到非常傷心，認爲女兒的自殺，簡直是敗壞家聲的行爲，他恨不得立刻嫁了她，使她一輩子做一個平凡的主婦，而愛珍這時的思想完全改變了，她不想死，熱烈地追求生，她後悔投江的舉動太愚蠢，太把生命看得不值錢，她需要生存，需要奮鬥，她想到茫茫的宇宙裏去尋找她所愛的人兒，於是她下了決心要脫離家裏，悄悄地逃走，她知道我的境遇也和她的大同小異，所以一連寫了五六封信向我哀求，要我援救她，千萬帶她一同去上海。

一方面，因爲自己是過來人，深知愛珍處境的痛苦，所以非常同情她，如果我不援救，

她是很難逃走的，第二方面，也因我一個人走路有點感到太寂寞，所以就約了她同行。這是最緊張的一夜，我們上了洞庭丸，生怕她的家裏知道趕來捉她，或者我的大哥知道了又會將我扭回去，一聽到有敲門的聲音，我們便駭的心驚胆戰，每一秒鐘都在最緊張的空氣中度過。

由漢口至上海這一段旅程，也使我們受了一次驚嚇，因為我帶的路費太少，只能買一個統艙吊鋪，兩個人就輪流着睡，愛珍究竟是個孩子，她只要離開家，便可以安心睡覺，而且有點像一條瞌睡虫，好像永遠睡不醒似的；我却剛剛和她相反，心裏似乎盛滿了苦悶和不能解決的問題，真是千頭萬緒，前路茫茫，我一點睡意也沒有，整夜站在船邊看天上的星星，聽怒濤般的流水，忽然有一位圓圓臉，大眼睛的茶房，替我安排好了一隻竹床要我睡，仔細一看，原來他就是白天送好飯菜給我們吃的那位怪茶房，我奇怪他為什麼對我特別殷勤，我以為他是個騙子，或者是一位另負有使命的偵探，經他告訴我，才知道他原來還是位革命同志。當我們的隊伍開到咸甯時，他那時還是海員工會的代表，他和我在一塊開過會，所以認識我，同時告訴我許多關於我們走後咸甯縣的民衆受到壓迫的種種情形，最令我聽了難受的是那位工作很努力很負責的錢蓮潔女士，也做了壯烈的犧牲。

究竟這位奇異的茶房所說的話可不可靠呢？我那時還不敢十分決定，但他認識我是無疑的，我生怕上當，老是淡淡地對他，也並不和他多說話，我知道社會太複雜，也太黑暗了，一個少女初來到社會，免不了要遭遇許多不幸的，我雖然把茶房和我的談話告訴了愛珍，但

心裏時時在警惕着，「小心呵！不要走入歧途」。

多快到上海了，那個奇異的茶房很殷勤地替我們捆好了行李，並且告訴我一定負責送我們到孫伏園先生那裏去，我們這兩個初次來到上海的鄉下姑娘，聽了這話，真是又驚又喜，驚的是怕她把我們帶到別的地方去，喜的，我們到底來到上海了，不管前途怎樣，至少我們逃婚的目的已經達到了。

## 來到了上海

那個奇異的茶房，把我們引進了平安旅社三樓一間很潮氣的房子裡，行李還沒有提上來，他把門帶關後便匆匆地走下樓去了。

「愛珍，他把我們送到這裡來是什麼意思？爲什麼不直接送我們到孫伏園先生那裡去？」

「我又第二次懷疑他不是好人了。」

愛珍連忙跑去開門，奇怪，門像上了鎖似的無論如何也打不開。

「糟了，糟了，外面上了鎖，這傢伙一定是個人販子，他想把我們賣入娼門做筆大生意，要不然，爲什麼把我們鎖起來了？」

愛珍嚇得哭起來了！我的心裏也起了劇烈的變化，我想他如果不是人販子，也一定是偵探，現在既然來到這裏就只有想法脫逃。

我從窗口往外探視，距離地面大約有二十多丈高，我想如果跳下去，一定會粉身碎骨的，不能冒那樣的危險，暫且再等候半小時看着茶房究竟玩的什麼把戲。

我在板壁上用手指敲了幾下，隔壁沒有回音，再大聲地喚了幾聲茶房，也沒有人理會，愛珍是越來越害怕，她使勁地抱着我不放。

「冰姊，冰姊，我害怕，那人如果是壞人，怎麼辦呢？」

我再三安慰她，告訴她在幾分鐘之內想到的好幾種對付強暴者的辦法。

怕什麼？有兩個人，用牙齒咬也要咬死他。」

話是這麼說，一點鐘過去了，還不見那茶房來開門，我斷定我們進入了虎口，料想到前途一定是吉少凶多。

忽聽到外面有人在開我們的房門，而且有好幾個聲音在議論什麼。

「喂，謝小姐，請開門！」

這明明是那個茶房的聲音。

「外面鎖了開不開。」

「外面沒有鎖，這是『斯普林』（Spring）從裏面開的，你把那回東西向右邊旋轉一下，門就會打開的。」

我這個鄉下老道不懂得「斯普林」是什麼東西，只依樣畫葫蘆，照着他的話那麼轉了一下，果然門真的打開了。

「對不起，累你們久等了，我方才去打聽路線，有公共汽車可通哈同路，但不能直達樓書屋，我還是叫洋車送你們去吧。」

直到這時，一顆充滿了恐懼的心才算平靜下來，一想到兩人因爲不知道開門而鬧出那大笑話，不由得打了一陣哈哈，弄得那茶房莫名其妙地望着這兩個鄉下姑娘出神。

坐在洋車上，老某回頭來望愛珍，生怕我們分散了，或者被車夫拉到那些僻靜可怕的小巷子裏去，在沒有看到孫先生以前，我始終放不下心，明知道這這猜疑，不應當用在一個革命同志的身上，但方才那一幕實在太嚴重了，社會的醜態，怎不叫一個純潔的少女就心呢？

「哈，到底逃出來了！冰瑩，冰瑩，我們慶祝你，從今天起，你獲得了自由，開始了新的生活！」

在明亮的電光下，伏園先生興奮地站了起來，高舉着玻璃杯向我敬酒，我很豪放地將滿滿的一杯紹酒一飲而乾。

「好，再來一杯吧，這一年來，你的生活實在太苦了！應該慰勞慰勞。」

伏園先生的同情，引起了無限的傷感，這一夜我是喝了兩瓶酒，車子把我們送到艾斯替我們租好的亭子間時，我已經醉得昏迷不醒人事了。

## 第一次入獄

是到上海後的第十天早晨，我剛起床穿好衣服，還沒有洗脸，先把稿紙打開來繼續寫那兩昨夜未寫完的稿件——血痕，忽然聽到一陣劇烈的敲門聲，打開一看，突然一羣巡捕衝了進來，用手槍逼着我，下着最嚴厲的命令：

「把手舉起來！」

我好像在做一個惡夢，完全失掉了知覺似的舉起手來，又隨着他們走下樓去，好在愛珍昨天到她的朋友家裏去了，否則，更不知要驚嚇到什麼地步。

另外幾個巡捕跑去前樓逮捕艾斯時，他還在睡覺沒有醒來，我們的手都被鐵鍊鎖着，押上了那輛停在弄堂口的大卡車。

「這是怎麼回事？」到了法租界巡捕房的候審室，乘着看守不注意，我悄悄地向艾斯。

「誰知道？」

他的臉色變得慘白，看樣子，他心裏比我還要着急。

「怎麼你也來了？華君！」

我一眼望見穿着舊布長衫，頭髮蓬鬆，新認識不久的華君時，不覺驚訝地大叫了一聲。

「真倒霉，我去看你們，無緣無故地被抓來了。」

他氣憤憤地說着，巡捕用皮鞭重重地抽了我們兩下，正在這時，詩人孟超也被押着走進來了。

「真碰鬼，我去送稿費給你，沒想到會遇着這樣倒霉的事！」

不用說，他也挨了皮鞭，於是我們幾個人索性大談起話來，使得那個看守氣得要死，連忙把我們分開禁閉。

在潮濕、黑暗的牢房裏關了兩天兩夜，沒有人送飯來，也不提出審問，我簡直如墮五里霧中，在過着莫明其妙的苦痛日子。我真不懂，沒有犯法，爲什麼我又第二次做了囚徒？

牢房裏連我一共關了五個人，有一個是殺人犯，兩個是綁匪，另一個年約三十的女人是寫着丈夫賭博，欠了人家的錢不還，所以連帶着孩子一同入獄。

我們不但沒有飯吃，而且連一滴水都沒得喝，我問她們：

「巡捕房是不是想把我们餓死？兩天不吃東西怎麼行呢？」

「到了這裏還想吃？不殺掉你就是好的！這是關重要犯的牢房，你究竟犯的什麼罪？殺了人還是綁票？」

聽了那個中年婦人的話，我全身起了一陣瘧瘧，連忙嚴肅地回答她：

「沒有！我並沒有殺人，也不是綁匪。」

「笑話，他們爲什麼把你抓來？」

「是呀，真是笑話，我不知道他們爲什麼把我抓來。」

那個年老的綁匪，輕蔑地笑了一聲說：

「不要緊的，我們又不是法官，你說出來也沒有什麼關係。」

「真的，我並沒有犯罪呀！」

看守走過來了，大家都閉住嘴不敢做聲。

到了第三天，我飢渴得實在不能忍受了，向着正在用橡皮管洗走廊的獄卒說：

「請可憐我，給我一口水喝吧！」

「打開嘴來，豬彘！」

我真的張開嘴，誰知上了一個大當，他把橡皮管一鬆，像瀑布似的水噴在我的臉上，連眼睛都打不開，但從頭髮上滴下來的水也勉強可以解渴。

我靜靜地候着死神的降臨，心裏的焦灼一分鐘比一分鐘地加重了！那三個女人也餓得骨瘦如柴，眼珠突出，他們蜷伏在一個角落裏呻吟，兩歲的小孩整天整夜哭個不停，加之大小便都撒在地上，臭得令人簡直活不下去！成羣的蒼蠅在這裏做了遊戲場，晚上，像馬蜂似的蚊子叮的我更不能合眼。

——完了，我的生命將冤枉地葬送在這兒了！

在靜寂的深夜，我老是想着這悲苦的，多災多難的命運而垂淚到天明。

這是我永遠忘不了的一件事，我居然吃起孩子的大便來了。

事實是這樣的：

那個中年婦人的丈夫提出去過堂了，他們明天就可釋放，男的託看守買了個糯米做成的飯團來，從鐵窗外丟給他的妻子，那飯團剛落在孩子的大便上，女人拾起來連忙分了三分之一給我，「太髒了！」下意識告訴我是絕對不能吃的，但飢餓之手已經從喉管裏伸出來了，我本能地接了過來，當做沒有看見方才那一幕似的忙往嘴邊送。

哈哈！美極了，這點飯團的味道又鹹又甜，在我所有赴過的宴會當中，從沒有吃過這麼好吃的東西，那滋味真是形容不出的美，至今回憶起來，我還覺得嘴邊仍然保存着那次的餘味，對於那位婦人，直到現在還深深地感謝着。

已經審問過一次了，始終沒有告訴我們究竟犯的是什麼罪，只聽說非常嚴重，恐怕活不了幾天，就要槍決了。好在孟超先被釋放出去，他連忙把我和艾斯入獄的消息告訴伏園先生，請他營救，伏園先生知道我們會挨餓的，於是買了許多水菓和麵包送來，但看守不許他接見，也不讓送東西來，據說如果希望能達到目的，至少要送三十元以上的賄賂，伏老知道這不是辦法，還是早點想法保釋出來的好。

第五天，果然獲得了自由，隨着伏老離開了巡捕房又回到嚶嚶書屋來大笑大罵。

「你們這次真危險，差一點冤枉犧牲了兩條命！住在綁匪的裏面都不知道，真是禍害得厲害。」

伏老說着，不住地搖頭，他到現在還像很害怕的樣子。

「怪不得他們把我和殺人犯，綁匪關在一起，如果你慢來兩天，也許我就沒命了。」  
「可不是？」他連忙接着我的話說，「如果是政治上的糾紛還不至這麼嚴重，綁匪遭罪名實在太可怕了。」

接着他又告訴我營救的經過是相當地困難的，他用法語直候和那個法官談了兩個下午，同時以他的生命擔保，才算了結這場風波，至於另外幾個被牽累入獄的朋友也先後釋放，只可惜我那些簡單的行李和書籍（最要緊的是幾篇短稿子）通通在入獄後遺失了。」

第二章 窮困的大學生生活